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14年12月5日以邮件和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4年12月1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会议董事9名，出席会议董事9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一、会议以4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4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关联董事徐小敏、陈不非、周益民、陈能卯、王达伦回避该项议案的表决。

该非公开发行预案（修订稿）对公司未来产业并购或业务拓展的方向、与战略投资者的战略合作协议进行了补充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巨潮咨询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

经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将全权办理与本次非公开发行有关的全部事宜，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以4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本次非公开发行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关联董事徐小敏、陈不非、周益民、陈能卯、王达伦回避该项议案的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咨询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公告》。

经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将全权办理与本次非公开发行有关的全部事宜，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十一日